

徐发〔2024〕4号

关于印发《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片区党委、村，相关镇直部门、双管部门：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工作实施方案》已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徐庄镇委员会

徐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6日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工作实施方案

为维护镇内自然资源管理秩序，持续强化日常执法监管，及时发现和有效制止各类占用土地、开采矿产资源等违法行为，进一步落实“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工作要求，持续推动自然资源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现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认真落实“预防为主，预防和查处相结合”工作方针和“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早处置”工作机制，实行分级负责、分片包干、责任到人的层级责任制度，落实属地管理原则，采取“零容忍”的态度，定期开展执法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及时制止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有效降低资源损失，进一步规范我镇自然资源管理秩序。

二、工作任务

各村负责村内的动态巡查和日常监管工作，对动态巡查和日常监管工作负直接责任。根据本方案制定的动态巡查计划，实行“定人员、定区域、定责任”的三定制度，分片包干，责任到人。切实履行“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早处置”的职责，做到“防范在先，发现及时，报告准确、制止有效、处置到位”。

（一）分工及巡查任务

1. 以行政村为巡查单元，充分发挥行政村作用，压实行政村责任，实行周报告制度。每村应明确1名人员，负责将村内的日常巡查情况汇总经村书记签字盖章后，于每周四上午十二点前将动态巡查周报表报到片区党委进行汇总，经片区党委书记签字后统一报送至自然资源部门，自然资源部门第一时间到现场核实违法占地的土地性质。每月28日上午十二点前将月报表经包村科级干部、片区党委书记、支部书记、巡查人员签字盖章，由片区党委汇总后将纸质版报送自然资源部门。周报和月报均实行零报告制度。巡查任务：及时发现、上报行政村、自然村范围内，建设厂房、搭建简易棚，建设或者翻建农民住宅，建设乡村道路，建设健身场所，建设蔬菜、蘑菇等养殖种植大棚，建设养羊、养牛、养猪等畜禽养殖设施，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种植草皮，堆土、堆放固体废弃物等改变地表地貌行为，擅自挖沙、采石、取土等行为。

2. 自然资源部门、综合执法岗、执法中队、村镇建设岗对全镇重点易发区域开展巡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并做好巡查记录。重点巡查区域：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城镇建设规划区、各村老旧房屋翻新重建户，省道两侧；市级以上地质地貌景观保护区、县级以上地质遗迹保护区、旅游保护区；其他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多发地区。

（二）落实巡查频率

巡查工作采取定期巡查与不定期巡查、夜查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各村结合本村实际情况实施重点巡查，安排人员坚持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制止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并及时上报情况；自然资源部门、综合执法岗、执法中队、村镇建设岗每月定期巡查，原则上不少于4次，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及时安排进行不定期巡查；并每月组织开展1次全面巡查，结合本区域实际情况实施重点巡查，重点巡查每周不少于一次。

（三）依法履行职责

对巡查中发现的非法占用土地、无证开采、违法测绘等违法行为，及时送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予以制止，对拒不停止违法行为的主体，上报区自然资源局采取联合执法予以拆除。各村支部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要加强自然资源监管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处理。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行政处罚法》《行政强制法》的程序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执法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建设。

三、方法步骤

巡查工作按照以下程序组织实施：

（一）巡查准备。明确巡查路线、巡查人员，准备巡查工作所需相关图件，携带必要的巡查装备。

（二）实地巡查。巡查人员按照巡查工作计划，对巡查责任区域内的拟建、在建、新建项目和矿产资源开采活动进行实地检查。

（三）发现违法。巡查人员在巡查时发现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应当对建设主体、项目名称、位置、面积、用途、审批和施工进展情况、无证勘查或者开采矿产资源等情况进行核查，收集相关证据材料。

（四）现场处置。对确认为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巡查人员及时予以制止，填写巡查记录，同时向镇级报告。

（五）建立台账。巡查台账记录包括巡查时间、巡查人员、巡查路线、巡查项目、违法项目主体或名称、违法地点、违法现状（现场照片）、制止措施、制止效果、后续处理等基本内容。巡查任务结束后，巡查人员要及时填写巡查台账，跟踪后续情况，更新有关信息。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密切配合。坚持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靠上抓，巡查人员具体负责，形成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工作机制；包村科级干部对所帮包村违规占地等各种违法行为进行跟踪办理，督导落实；片区党委书记对本辖区内所有违法占地行为负责，发现相关问题及时向镇里汇报并通知村级做好管控，落实处置措施；支部书记对本村所有违规占地行为负责，因巡查上报不及时造成的违建由村里自行拆除，相关费用由村级承担；专职巡查

员对村内每周开展不定时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报送自然资源部门。派出所、自然资源部门、综合执法岗、执法中队、村镇建设岗、供电等相关职能部门相互协调、密切配合，建立完善自然资源执法联动机制。

（二）认真履职，严格执法。各村、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按照方案要求，精心组织实施，切实做到人员落实、任务落实、责任落实；严格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及时予以制止、及时整改，涉及违法问题及时报送自然资源部门进行协同处理。

（三）强化措施，长效监管。派出所要及时处置暴力手段阻碍巡查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巡查人员打击报复等行为，保障巡查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结合区级矿产资源执法监控系统，对监控系统发现的非法开采易发区域有针对性地加强巡查；结合巡查发现的问题和查处案件的剖析，进一步总结经验，创新思路，积极探索发现、制止、查处违法行为的有效手段，建立健全防范自然资源违法行为的长效机制。

五、奖惩措施

（一）夯实责任，严肃纪律。对巡查责任不落实、报告不及时、对重大违法行为未及时发现、未有效制止；应当报告而未报告，或者报告不及时的违法行为；日常监管不到位，甚至弄虚作假、隐瞒等行为一经发现将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镇级每季度结合各村巡查报表（周报和月报）的及时报送情况及卫片图斑的反馈数量进行全镇通报。

（二）严格考核奖惩。一是对年度内未发生违法占地等情形的村和个人酌情给予表彰奖励。二是对因报告不及时、隐瞒不报等原因造成违法占地的片区、村，按照《徐庄镇部分重点工作考核办法》，对出现一例违法用地、私挖盗采案件的，经核实，处罚行政村主要负责人 500 元，扣除相关片区当季度工作经费 500 元，并全镇通报批评；在规定时间内处置不及时造成不良影响的，处罚行政村主要负责人 1000 元，扣除相关片区当季度工作经费 1000 元，根据情节予以组织处理直至党纪政纪处分。对被区级及以上自然资源部门发出一处及以上违规占地通报的片区、村，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全镇通报批评、组织处理直至纪律处分。

- 附件：
1.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责任体系落实表
 3. 徐庄镇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周报表
 4. 徐庄镇自然资源动态巡查月报表

附件 1: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	姚东伟	党委书记
	武 斌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	高贵军	党委副书记、政协委员联络室主任、 二级主任科员
	张宗灿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蔡 辉	人大主席
	李亚茹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派出监察室主任
	宗 鹏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武装部部长
	李 萍	党委委员、宣传委员、统战委员
	张 康	党委委员、副镇长
	刁宗峰	人大副主席
	满在河	派出所所长
	宋 普	政府副镇长
	赵恒浩	政府副镇长
	张玉柱	政府副镇长（挂职）
	杨 军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秦守峰	投资促进（招商）服务中心主任
	张秋霞	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主任
	张 琦	综合治理服务中心（网格化服务管理中 心）七级职员

邢学习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水利服务中心）主任
李 新	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李严堂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刘希虎	人大办公室主任
单立华	政协委员联络室副主任
成 员： 高 伟	综合执法岗主管
孙晋义	综合行政执法中队中队长
李 强	村镇建设岗主管
王成军	徐庄国土所负责同志
刘 鹏	督导工作岗主管
胡太卿	林业工作岗主管、自然资源部门负责人
党启振	徐庄司法所所长
李志刚	徐庄片区党委书记
杨洪宝	辛召片区党委书记
高 飞	白龙湾片区党委书记
常 亮	王庄片区党委书记
李德保	幸福庄片区党委书记
张显利	花山头片区党委书记
各行政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张宗灿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刁宗峰、满在河、秦守峰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高伟、孙晋义、李强（村镇）、王成军、胡太卿兼任办公室成员，主要负责对各片区、村报送的违法情况进行跟踪督促办理，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同时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附件2: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巡查管控责任体系落实表

2024年 月 日

序号	行政村	包村 科级干部	片区党委 负责人	村级 负责人	自然资源岗 负责人	村级 巡查人	备注
1	石嘴子村	赵恒浩	李德保	张文彬	王成军 胡太卿		
2	安上村			张令帅			
3	黑峪村			董业河			
4	幸福庄村			徐宜利			
5	高庄村	李 新		高西民			
6	西良子口村			张显民			
7	藤花峪村			李德伦			
8	东良子口村			李德军			
9	辛召村	刘希虎	杨洪宝	杨明堂			
10	西七里河村			张茂刚			
11	东七里河村			张清杰			
12	红石嘴村	宋 普		张见广			
13	华东村			孙西宝			
14	宋庄村			刘进美			
15	峨子山村	张 琦	李志刚	陈 占			
16	彭庄村			李陶安			
17	徐庄村			陈孔付			
18	葫芦套村			尚国营			
19	乔山村			王光玲			
20	米山顶村	单立华		米志华			
21	老君堂村			王永国			

22	苇湖村			李小利			
23	武王庄村			王洪章			
24	大峪村	秦守峰	常 亮	张兆前			
25	陡山头村			房金鑫			
26	柳泉村			段修全			
27	赵山头村	张秋霞		赵序帮			
28	王庄村			段修龙			
29	大李庄村			刘西瑞			
30	花山头村	杨 军	张显利	王光军			
31	后峪村			王万良			
32	水门口村			王本爱			
33	涝岭村	邢学习		郭克明			
34	上岭村			李志平			
35	水城子村			张兆河			
36	白龙湾村	李严堂	高 飞	尹兴国			
37	郭庄村			李 委			
38	前徐村			韩建猛			
39	焦山空村	刁宗峰		高 飞			
40	土山村			郑威信			
41	柿行村			李运强			
42	湖沟村			徐宜新			

附件3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动态巡查周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片区党委书记（签字）：

序号	位置	违法单位名称 (个人姓名)	违法占地 类型（建设厂 房、住宅、乡 村道路、种植 大棚、养殖设 施，堆土、堆 放固体废弃 物，绿化、种 树等）	违法开采 类型（挖沙 、采石、取 土）	面积 (亩)	发生 时间	现场情况	备注
1								
2								
3								
4								
5								

支部书记（签字）：

填报人：

联系方式：

附件4

徐庄镇自然资源领域动态巡查月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位置	违法单位名称（个人姓名）	违法占地类型（建设厂房、住宅、乡村道路、种植大棚、养殖设施，堆土、堆放固体废弃物，绿化、种树等）	违法开采类型（挖沙、采石、取土）	面积（亩）	是否符合规划	现场情况	是否停工	是否拆除	备注
1										
2										
3										
4										

包村科级干部：

片区党委书记：

支部书记：

填报人：

联系电话：